

臺中市政府第 423 次市政會議紀錄

壹、時間：109 年 2 月 4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市政大樓 9 樓市政廳

參、主持人：盧市長 秀燕

紀錄：陳姿伶

肆、討論提案：1 件法規案、10 件墊付案照案通過；法規案送請法制局發布施行、墊付案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詳如附件）

伍、指（裁）示事項：

一、首批滯留武漢的臺商及眷屬於昨晚搭乘包機返臺，歡迎他們回來，他們是我們的家人、同胞，其中有部分民眾下機後至本市設置之隔離區域進行 14 天的隔離，本市會做好完善之防疫工作，盼望他們能平安度過隔離期，本人亦針對防疫工作提出下列說明，並請相關局處謹慎辦理：**（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一）滯留武漢臺商返臺後隔離計畫係由中央統一部署調度，市府接獲中央通知後，立即召集相關局處召開應變會議，秉持防疫視同作戰之態度，要求相關局處審慎因應處理。

（二）中央於本市設置隔離區，可能引發部分市民不安，相信中央在選地點之前都有通盤、完整考量。基於職責，本人也已向中央充分反映地方民意，同時也呼籲中央務必徹底落實管控與隔離配套措施，保障市民健康。

（三）今日凌晨載送返臺市民前往隔離區域之車隊進入本市轄區後，由環保局的消毒車隨行，一路噴灑消毒水，進行高規格的防疫措施，並依中央指示於隔離區設置 24 小時警力維安戒備，各項防疫物資與醫療救援人力皆已

整備待命，持續緊盯疫情發展並配合中央疫情指揮中心作好萬全計畫。

(四)本市嚴密控制疫情，截至目前為止，沒有任何一位市民感染武漢肺炎，更無社區感染情形發生，防疫表現深獲中央及民眾肯定，市府會繼續努力，也請市民切勿驚慌，大家共同配合渡過這段非常時期。

(五)我們會盡全力和中央攜手合作防疫，協助返臺之臺商平安度過 14 天一人一室之隔離檢疫，繼續維護臺中市民的安全。

二、城市要進步需要靠建設，如此經濟才能起飛，才能擁有競爭力。過去一年在建設局努力下，市府重大建設表現十分亮眼，多項延宕多年無法開工之工程均有顯著進展，包括會展中心開工、市政路延伸、大智路打通等，感謝建設局同仁的努力。此外，建設亟需財務的支撐，為因應本市龐大之工程建設預算，財政局、地政局等通力合作，降低舉債、減少支出、積極調度，感謝相關局處之努力，也感謝議會不分黨派對市府重大建設之支持，請各機關持續積極建設臺中，讓臺中的未來更好。(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三、今年本市承辦「2020 臺灣燈會」，副展區-文心森林公園已於去(108)年底展開，深獲遊客好評，主展區-后里森林園區及馬場園區，也即將於 2 月 8 日盛大登場；今年的燈會可說有史以來規模最大、展期最長之燈會，一共超過 500 場表演節目，每日邀請國內外優秀表演團隊及街頭藝人輪番獻藝，尤其英國奧運等級珍寶馬戲團每晚於馬場園區馬術競技場演出全球唯一戶外高空特技秀，帶來世界知名的空中鋼索橫越雙塔表演，極具可看性，歡迎大家踴躍前往

參觀。此外，本府持續進行武漢肺炎防疫工作之外，為使市民安心賞燈，燈區之市府同仁、志工與攤商等服務人員戴口罩，也加強提供洗手液、酒精，並派人員宣導衛教，由於園區大多為戶外展場，僅花舞館為室內展館，要求入內參觀市民須配戴口罩之外，其餘戶外展區則未硬性規定，市府並將加強防疫宣導與消毒工作，提供遊客安心、安全之賞燈環境，民眾不需過度恐慌。本次燈會將以民眾安全健康為第一優先，不會特別要求衝高人流，感謝各局處近期對燈會籌備之辛勞，面對即將到來之燈會，期許同仁做好萬全準備，讓遊客安心觀賞。（[辦理機關：本府各機關](#)）

陸、散會(上午 10 時 30 分)

附件：

臺中市政府第 423 次市政會議提案摘要表（109 年 2 月 4 日）

案號	機 關	摘 要	決 議
01	教育局	檢陳修正「臺中市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每週教學節數標準」草案 1 份，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法制局辦理發布。
墊社 01	社會局	衛生福利部 109 年度補助本局處辦理 108-109 年「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建構 0-2 歲兒童社區公共托育計畫」之 10 處公設民營托嬰中心暨社區公共托育家園，其中中央補助款 1,755 萬元(比例 80%)、本府配合款 438 萬 7,500 元(比例 20%)已編列 109 年度本預算及 107-109 年度預算(其中 107-108 年已辦理專案保留)，合計 2,193 萬 7,500 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1,755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教 01	教育局	109 年度行政院全額補助「本市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國產可追溯生鮮食材計畫」獎勵金計新臺幣 1 億 3,863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文 01	文化局	文化部 109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地方扶植傑出演藝團隊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 110 萬元(比例 30.6%)、本府配合款新臺幣 250 萬元(比例 69.4%)已編列本府文化局 109 年度預算，合計新臺幣 360 萬元。前述中央補助款新臺幣 110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 關	摘 要	決 議
墊原 01	原住民族 事務委員會	原住民族委員會 109 年度全額補助本會辦理「109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推廣人員設置補助計畫」850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原 02	原住民族 事務委員會	原住民族委員會 109 年度補助本會辦理「109 年度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創新性(地方型)計畫~大安溪複合式友善(科技)飼養、加工計畫」55 萬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原 03	原住民族 事務委員會	「109 年度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人力補助計畫」專案人員薪資(含年終獎金、保險費、加班費及差旅費)計新臺幣 59 萬 4,034 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原 04	原住民族 事務委員會	原住民族委員會 109 年度補助本會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其中中央補助款 58 萬元(比例 70%)、本府配合款 17 萬 4,000 元(比例 30%)已編列預算，合計 75 萬 4,000 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58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墊原 05	原住民族 事務委員會	原住民族委員會全額補助本會辦理「109 年度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計畫」檢測人力經費 55 萬 3,526 元整，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臨墊 文 01	文化局	文化部 109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109 年臺中市藝文教育扎根計畫」及「109 年臺中市藝文場館營運升級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 470 萬元(比例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

案號	機 關	摘 要	決 議
		69%)、本府配合款 210 萬元(比例 31%)由文化局 109 年度相關文教活動預算支應，合計新臺幣 680 萬元。前述中央補助款新臺幣 470 萬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臨墊 文 02	文化局	教育部 109 年度補助本局辦理「109 年公共圖書館作為社區公共資訊站實施計畫」，其中中央補助款 693 萬 5,000 元(比例 60%)、本府配合款 462 萬 3,333 元(比例 40%)已由本局相關預算額度內調整容納，合計 1,155 萬 8,333 元整。前述中央補助款 693 萬 5,000 元，擬請同意辦理先行墊付，敬請審議。	照案通過，送請臺中市議會審議。